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 2018—015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一楼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从 2018 年 4 月 8 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9 人，董事张克文因公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朱寒冬代为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王民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04,460,330.9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192,307.67 元，2017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502,167,673.25 元。公司董事会拟以公司 2017 年末总股本 505,825,2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9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9,054.27 万元（含税）。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八、关于《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一、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 华普天健)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期限为一年, 为本公司进行有关财务审计、专业咨询及出具其他法定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 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华普天健在 2017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 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 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顺利完成公司的审计任务, 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期限为一年, 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 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华普天健在 2017 年度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 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顺利完成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任务, 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三、关于拟参与设立深圳时代天和产业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及资产优化, 借助资本市场, 实现持续发展, 努力为投资者实现长期资本投资回报,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 亿元与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深圳时代天和产业并购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成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参与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国办发[2013]110 号)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为进一步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 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设立融合发展专项基金的议案

为推动优化升级, 提升公司出版主业的核心竞争力, 鼓励加大融合发展产业驱动力度, 推动人才、技术、成果的加速转化提升, 公司拟设立融合发展专项基金, 基金总额为 1000 万元。

该融合发展专项基金分为两大类: 项目扶持基金和奖励基金, 主要用于媒体融合、资源整合、产业链延伸、业态转型等方向的扶持以及优秀融媒体出版物奖励。扶持基金与奖励基金资金比例约为 4:1。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六、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 公司须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并按有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

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七、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